

关于药学系 2020-2021 学年国家奖学金获奖 学生初审名单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 2021 年本专科生国家奖助学金和少数民族预科生资助资金的通知》、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秋季学期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》和《关于做好我院 2020-2021 学年国家奖学金、励志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学生申请、班级评议和系审核推荐，综合评定出 1 个特别优秀的学生 2020 级药学 7 班许丽珠，作为我系 2020-2021 学年国家奖学金的初审名单，公示无异议后将报学院学生工作部。现将初审名单公示如下：

2020 级药学 7 班 许丽珠

以上名单公示五个工作日（2021 年 10 月 11 日—10 月 13 日）。如对公示的个人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或来人，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5 点之前向药学系反映（单位反映情况要加盖公章、个人反映情况必须签署真实姓名以示负责）。

联系人：王老师

联系地点：A 栋教学楼 306 室

2021

